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0988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播申請活動。(1070098831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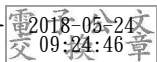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客家電視辦理系列動畫短片「講麼?故事」校園公播申請活動，請各國小及公私立幼兒園免費申請，並請國小及幼兒園教師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107年5月21日（107）公視客企字第10700010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講麼?故事」有六支台灣原創動畫短片，作品風格清新、兼具趣味及故事意義，多次在國際及國內兒童影展獲獎。為推廣節目、透過影片寓意啟發更多小朋友，特舉辦「講麼?故事」校園公播申請活動，讓更多的小朋友透過輕鬆的方式接觸客家、學習故事中所傳達的道理。相關辦法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請轉知國小及公私立幼兒園教師踴躍申請，共襄盛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鄉立幼兒園、花蓮縣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7/05/24

